

共青团株洲市委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共青团株洲市委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一) 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领导和指导全市青联组织、学联组织和少年先锋队工作；对全市性青少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二) 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有关共青团、青少年工作的方针、政策；参与制定全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政策；对全市青少年教育培训基地、活动阵地、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和指导。

(三) 关心青少年利益，代表和保护青少年和合法权益；参与全市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规、规章的制定、实施和监督等工作；协助党和政府处理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负责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四) 调查了解全市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全市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并提出相应回应。

(五) 动员、组织和带领全市团员青年积极投身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充分发挥好共青团组织的生力军和突击

队作用。

(六)负责全市青年统战工作；归口管理全市青少年外事和市内外青少年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为全市青少年外事工作提供服务。

(七)负责全市团的组织建设；负责全市团员队伍建设；协同有关部门，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全市团员青年和团的干部的培训教育；协助党组织培养、管理、选拔团的干部，积极向党组织推荐输送优秀青年和优秀团员。

(八)树立典型，培养人才，积极宣传全市各条战线涌现的青少年模范人物和先进青少年集体；引导广大青少年在实践中岗位建功、岗位成才。

(九)负责指导全市青年志愿者的志愿服务活动，发挥青年志愿者服务组织的作用，推动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坚持以青年为主体，带动更多的社会成员参与志愿服务，致力形成青年志愿服务行动引领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的新局面。

(十)组织和指导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的工作。

(十一)负责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的有关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团省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5 个，分

别是：办公室、团务部、基层组织建设部、宣传部、社会联络部。无所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

(二) 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17 人，在职人数 13 人，其中在岗人数 13 人；离退休人数 1 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共青团株洲市委本级。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332.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41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 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经费压减及工作调动致人员经费减少。

(二) 支出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332.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4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18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经费压减及工作调动致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32.4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277.41 万元，占总支

出比重为 83.45%；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16.55%；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工作项目 55 万元，主要用于我市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49.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9 万元，下降 9.40%，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经费压减及工作调动致人员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87.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8.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

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32.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7.41 万元，项目支出 5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4 年相比无增减。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2 万元，主要是召开全市（含县市区）共青团基层组织工作部署会议，部署全面开展青年城市发展工作及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株洲市产业青年人才培养与发展、大学生创业就业等重点工作，每次参会预计 60 人，经费支出 1 万元，召开两次会议经费支出合计 2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主要包括预防青少年犯罪培训、举办高素质农民培育青年创新创业班等专题培训及专家讲座，每次培训预计 300 人，经费支出 1 万元，开展两次培训经费支出合计 2 万元；2025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

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